

株洲市公路管理局文件

株路发〔2019〕75号

株洲市公路管理局 关于印发《株洲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安全 “隐患清零”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公路管理机构、城郊公路养护中心：

《株洲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安全“隐患清零”工作考核办法》已经局务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株洲市公路管理局

2019年8月29日

株洲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安全“隐患清零”工作考核办法

为推进全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安全“隐患清零”工作开展，根据《湖南省交通运输行业安全“隐患清零”管理办法》（湘交安监〔2019〕75号）通知和有关文件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对象

炎陵县交通事务中心、茶陵县公路局、攸县交通事务中心、醴陵市交通事务中心、渌口区交通事务中心、城郊公路养护中心。

二、考核范围及内容

全市纳入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标准管养的国省道（共 900.2 公里）安防设施、桥隧养护、养护安全及重要交办的养护工作，具体考核内容见附件。

三、考核方式

此次考核工作由市局主要负责人牵头，分管安全、公路养护工作的领导具体组织，成立株洲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安全“隐患清零”工作考核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易树松

组员：龙禹明、曾志红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干线公路工作组。办公室负责牵头此次考核，整合相关资料，干线公路工作组具体负责此次考核实施。

办公室，由龙禹明任主任，成员：魏荣、闫肃（总联络员 15116097663）

干线公路工作组，由曾志红任组长，成员：聂文华、谭侃理、刘铭良（现场联络员 18073376196）

考核顺序：炎陵→茶陵→攸县→醴陵→渌口→城郊

考核时采用明检方式进行，以干线公路工作组为考核组，考核组进入被考核单位前一天由现场联络员联系该单位相关人员，衔接考核事宜，考核时被检查单位可有 1-2 人参与，考核组在每个被考核单位管养的范围内随机抽查所管养里程的 40%，检查公路安防设施完好情况；随机抽查 4 座隧道桥梁（有隧道的，隧道必查），检查桥隧安全设施完好情况；每个单位抽一个养护站，进站检查养护安全相关资料，路上随机查看养护工作面，查看养护安全措施是否到位、规范；重要工作。重要工作是指按照部、厅、省局和市局临时安排的，必须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的工作。各单位应及时完成并上报相关重要资料，查看是否资料上报不及时、质量粗糙、逻辑不闭合的单位。考评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

四、考核计分方法

公路养护安全“隐患清零”工作考核评分满分 100 分；其中安防工程 30 分，桥隧养护 30 分，养护安全 30 分，重要工作 10 分。考核时严格按照考核细则进行扣分，扣分细则见附件。对每个考核单位考核结束后考核组应及时要求被检查单位负责人在考核评分表上签字确认，在整个考核结束两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考

核资料，将考核结果报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考核结果运用

考核结束后，市局对考核情况以文件形式进行通报，并抄送当地人民政府，对于排名前一、二名的单位在年度安全及养护考核时予以加分，排名靠后的两个单位在年度安全及养护考核时予以扣分，约谈安全、养护分管领导，并取消其单位安全、养护领域的评优评先资格。

六、考核监督

考核工作由市局纪检监察部门进行全过程监督。对未按照规定开展考核，有失公平公正、违反作风建设相关纪律等行为，按照相关规定追责。

七、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各县市区公路管理机构可参照本办法制定本考核办法。

附件：株洲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安全“隐患清零”考核评分表

附件

株洲市普通国省道干线公路养护安全“隐患清零”考核评分表

县市区	考评内容	评分标准	考核评价方法	检查项目名称	检查情况	扣分
**县市区	公路安防工程 (总分 30)	1、路侧应设护栏而未设护栏路段；2、已有护栏受损后未及时修复。以上两种情况每发现一处扣 2 分，总分 30 分，扣完为止。依据《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81-2017）》	以查看现场为主	例：G106, K1880+500-K1920+500		
				...		
				...		
	桥隧养护（总分 30）	1、四类桥隧未做交通管制和病害监控；2、五类桥隧未及时报请当地政府予以封闭；3、县市区未按部省市三级相关文件要求开展路侧风险排查和防控、桥梁防护、长陡下坡路段、隧道提质升级行动。以上情况发现一处扣 2 分，总分 30 分，扣完为止。四、五类危桥类别参考 2018 年桥隧定期检查报告	1、2 项工作以查看现场为主，3 项工作以查看文件、台账及档案为主	例：S329, K34+200 **桥		
				...		
		1、养护安全制度。(1) 管养单位是否对养护站有安全管理制度或文件。 (2) 养护站是否有各项养护安全作业规程并上墙作。				

养护安全（总分 30）	(3) 养护站是否设有《安全生产会议》、《安全生产整改》、《安全教育培训》、《事故登记》等原始记录和台帐。每缺一项扣 1 分，2、养护安全作业。(1) 公路养护维修人员是否酒后上岗。 (2) 作业人员上路施工是否穿戴反光标志的养护工作服。 (3) 在路上作业休息时，作业人员是否在公路外侧，面向公路休息。 (4) 养护机械是否配备养护安全装置。 (5) 半幅施工的路段是否用活动的警示标志隔开，交通量大的路段，是否有专人指挥交通。 (6) 小修工程及安防、桥隧养护作业时是否在作业范围区前后一定距离放置好安全作业牌（墩）或设立其他明显标志，裂缝、坑槽地段病害修补时是否做到当天开挖，当天填平，施工材料是否堆放在安全合理地段，施工后是否及时撤除交通警示标志。 (7) 在桥梁、隧道及登高养护作业时，作业人员是否戴安全帽，系安全带。在隧道内作业时是否通风良好，是否有照明设备，隧道内是否存放易燃、易爆物品。 (8) 在高等级路堤路肩、陡边坡、山	2 项工作以查看现场为主，1、3、4、5 项工作以查看文件、台帐及档案为主
--------------------	--	--

					体滑坡、塌方、泥石流等险段作业（取土）时，是否采取防滑、防坠落等措施,并设专人观察险情。每缺一项或不符合要求扣 2 分。			
					3、隐患排查。是否建立隐患排查台账，内容是否详细真实，发现事故隐患是否当场解决排除，是否能及时排除隐患的是否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警示预告，并上报领导。每缺一项或不符合要求扣 1 分， 4、应急处置。是否制定了冰冻、汛期、节假日等期间养护作业应急预案，并按应急预案进行了演练，预案应及时更新完善。每缺一项或不符合要求扣 1 分。 5、发生一次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养护安全生产考核计零分。总分 30 分，扣完为止。			
	重要工作（总分 10）				对没及时完成和资料上报不及时、质量粗糙、逻辑不闭合的情况，每发生一次，扣 1 分，总分 10 分，扣完为止。			
县市区考评得分=								

备注：“检查情况”一栏需对县市区纳入考评的线路、桥隧等情况做详细介绍，特别是扣分项目要详细记录扣分原因。

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

检查人员（签字）:

检查日期: